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
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

一、总体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姓名	职务	已获授予 限制性股 票数量	本次可解锁限 制性股票数量	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 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
一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				
1	修山城	董事、总经理	4,275,000	641,250	15%
2	谢郁武	董事、执行总经理	4,275,000	641,250	15%
3	范菲	董事、副总经理	2,040,000	612,000	30%
4	李少珍	董事	2,040,000	612,000	30%
5	鲁朝慧	副总经理	1,530,000	459,000	30%
6	陆国军	总经理助理	1,530,000	229,500	15%
7	谈惠明	财务总监	1,380,000	414,000	30%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小计			17,070,000	3,609,000	21.14%
二、其他激励对象					
其他激励核心管理人员			5,400,000	1,620,000	30%
谢春林			1,080,000	162,000	15%
杨建新			360,000	54,000	15%
戴乐可			360,000	54,000	15%
合计			7,200,000	1,890,000	26.25%

二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

序号	姓名	职务
1	修山城	董事、总经理
2	谢郁武	董事、执行总经理
3	范菲	董事、副总经理
4	李少珍	董事
5	鲁朝慧	副总经理
6	陆国军	总经理助理
7	谈惠明	财务总监
8	谢春林	核心管理人员
9	梁维	核心管理人员
10	李国春	核心管理人员

11	王 朋	核心管理人员
12	任伶俐	核心管理人员
13	庞伟爱	核心管理人员
14	冯学颖	核心管理人员
15	杨建新	核心管理人员
16	李俊宏	核心管理人员
17	戴乐可	核心管理人员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